

十二、中小微企业证明

(包含：中小企业声明函、监狱企业证明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)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省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（河南省退役军人宣传褒扬中心）（单位名称）的（河南省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（河南省退役军人宣传褒扬中心）经三路院主楼加固改造项目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省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（河南省退役军人宣传褒扬中心）经三路院主楼加固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联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50人，营业收入为125006.2177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9394.72974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河南联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1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微企业认定证明

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联合颁发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(2011)300号)和国家统计局《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》(国统字(2011)75号)规定,经我局核实,认定河南联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中型企业,有效期一年。



特此证明

